

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校实设〔2023〕3号

东南大学大数据计算中心共享服务平台计费 管理办法（暂行）

各院、系、所，各直属单位，各学术业务单位：

第一条 根据《国务院关于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的意见》《东南大学大型仪器设备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为推进科研设施与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提高科技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我校计算资源使用和管理，引导用户合理、科学使用计算资源，特制订《东南大学大数据计算中心共享服务平台计费管理办法（暂行）》（以下简称办法）。

第二条 平台运行主要涉及到设备维护、用电、网络、人员聘用、培训、业务等方面的支出。平台采取基于成本核算的，动态收费标准核定机制，根据实际运行成本，每年对收费标准进行核算并网上公示。所有服务收费纳入东南大学财务统一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并按学校相关管理规定分配使用。

第三条 平台账号分为管理账号和上机账号两种。一个管理账号下可以有若干上机账号，上机账号用于登录平台系统使用计算和存储资源，管理账号用于管理和计费，上机账号所产生的费用均记录在管理账号下。

第四条 缴费方法

1、用户登录东南大学大型仪器管理系统，查询并导出财务冲/转账实验记录，提交充值申请单。

2、充值申请单与财务冲/转账实验记录院系签字盖章后，到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签字盖章，并在财务系统按财务要求预约申请转账。

3、财务转账成功后，大型仪器管理系统对用户账户进行充值，充值成功后则用户缴费成功。

4、平台按月生成账单，用户按季度缴费，逾期未缴费的用户将暂停使用，具体收费标准及缴费流程见附件。

第五条 每个管理账号每年赠送 1000 元机时抵扣券。

第六条 对在已发表的东南大学作为第一单位的论文中注明“本研究工作得到东南大学大数据计算中心共享服务平台的支持”或者“This research work is supported by the Big Data Computing Center of Southeast University”的用户给予机时抵扣券奖励，具体奖励标准另行公布。

第七条 机时抵扣券每年年初发放，不可跨年使用，次年1月1日清零，不可转让，不可提现，系统优先扣减机时抵扣券。

第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大数据计算中心负责解释。

附件：东南大学大数据计算中心共享服务平台收费标准及缴费流程

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3年3月15日

(主动公开)

附件

东南大学大数据计算中心共享服务平台 收费标准及缴费流程

一、收费标准

(一) HPC 资源收费标准

费用项目	使用方式	费用名称	节点类型	队列详情	标准收费价格	校内人员折扣
HPC 资源	排队	计算节点核/卡时费	CPU 节点	normal 队列 2680v4-28C-128G	0.07 元/核*时	5 折
				6126-24C-192G 队列	0.08 元/核*时	5 折
				6240-36C-192G 队列	0.08 元/核*时	5 折
				2680v4-28C-256G 队列	0.1 元/核*时	5 折
				7542-64C-512G 队列	0.12 元/核*时	5 折
				6126-24C-768G 队列	0.14 元/核*时	5 折
			GPU 节点	gpu-v100 队列	3 元/卡*时	5 折
	独占	计算节点包年费用	CPU 节点	normal 队列 2680v4-28C-128G	13000 元/年*节点	5 折
				6126-24C-192G 队列	13000 元/年*节点	5 折
				6240-36C-192G 队列	20000 元/年*节点	5 折
				2680v4-28C-256G 队列	19000 元/年*节点	5 折
				7542-64C-512G 队列	53000 元/年*节点	5 折
				6126-24C-768G 队列	23000 元/年*节点	5 折
GPU 节点	gpu-v100 队列	168000 元/年*节点 (8 卡)	5 折			

(二) 云资源收费标准

费用项目	使用方式	费用名称	节点类型	标准收费价格	标准收费价格(包月)	校内人员折扣
云资源	独占	虚拟机时费	虚拟化云主机	CPU核: 0.84元/核*天	CPU核: 20元/核*月	5折
				内存: 0.18元/GB*天	内存: 4元/GB*月	5折
				GPU: 72元/卡*天	GPU: 1700元/卡*月	5折
				云盘空间: 根云盘免费, 数据云盘0.002元/GB*天	云盘空间: 根云盘免费, 数据云盘0.048元/GB*月	5折

(三) 每个管理账号有 2TB 免费的 HPC 存储空间, 超过 2TB 的部分按照 0.002 元/GB*天, 校内 5 折。

二、缴费流程

(一) 校内用户缴费方式为内部转账, 具体流程如下:

1. 教师登录东南大学大型仪器管理系统 (<https://dxyq.seu.edu.cn/>)。
2. 查询并导出财务冲/转账实验记录(我的日志-财务冲/转账实验记录)。
3. 提交并打印东南大学转账凭单(个人账户信息-我要充值-分析测试费转账申请单)。
4. 财务冲/转账实验记录经院系盖章后, 到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大型装备平台科盖章, 并上交东南大学转账凭单下

联。

5. 申请并打印东南大学预约报销单(财务处综合信息门户-网上预约报销-申请报销单),业务大类选择校内经费转账,支付方式选择内部结算,预约报销单金额需与东南大学转账凭单金额保持一致。

6. 携带东南大学预约报销单、财务冲/转账实验记录和东南大学转账凭单上联到财务处进行转账。

(二)校外用户缴费方式为技术服务的形式签订合同,并按照《江苏省科技创新券试点方案》的要求完成经费支付和创新券使用。

1. 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中小企业登录江苏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云平台(<https://www.jssic.cn/#/index>)进行注册。

2. 注册审核通过的企业登录云平台科技创新券服务系统,在线填写企业创新券(用户补贴)资格申请信息表,并按要求上传相应附件,联动地区科技主管部门负责所属企业创新券(用户补贴)的资格审核。

3. 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中小企业登录云平台向入驻科技商城的省创新券服务机构购买服务,其中首次购买服务视同领取省创新券。

4. 企业在线下单并确认服务合同后,经审核通过后在订单支付环节直接抵扣省创新券,仅需向服务机构支付扣除省创新券后的余款。

5. 服务完成后，省创新券服务机构实时在线提交兑付申请，上传服务合同、交易发票、银行流水等相关证明材料。

6. 省统筹中心对兑付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省创新券兑付清单在云平台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省统筹中心将省创新券补助资金拨付至服务机构。

抄送：

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3 年 3 月 15 日印发
